

山东阳谷华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权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山东阳谷华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于近日收到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王传华先生的通知，王传华先生对其持有的部分公司股份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一、本次质押的基本情况

1、本次股份被质押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质押股数(万股)	质押开始日期	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用途
王传华	是	1,200	2017年1月16日	双方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为止	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10.65%	个人融资
合计	--	1,200	--	--	--	10.65%	--

2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王传华先生持有公司11,269.87万股股份，占公司总股本的38.97%。其中本次质押股份数为1,200万股，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10.65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4.15%。至此，王传华先生累计质押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为6,584.1万股，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58.42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22.77%。

上述质押事项如若出现其他重大变动情况，公司将按照规定及时披露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- 1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5%以上股东每日持股变化明细；
- 2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；
- 3、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阳谷华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七年一月十七日